



## 學校專用

已呈交文件副本

香港身份證	出生證明書	獎項及證書	回郵信封兩個
小四成績表	小五成績表	小六成績表	其他(例如:通行證)

\*備註：毋須遞交小學推薦信

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人請於 **2017年1月3日至1月18日** 交回申請表。  
(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及星期六上午9時至正午12時)
2. 申請人遞交申請表時，請一併呈交 香港身份證、出生證明書、通行證(如適用)、小四、小五及小六成績表影印本及兩個回郵信封(連\$1.7郵票)。若有任何可協助本校了解申請人各方面表現之文件、證書等，亦請附上影印本。本校將不會發還任何已遞交之文件。
3. 每名學生只可向不多於兩所學校作出申請，以免被教育局取消自行申請中一學位資格。
4. 校方接獲申請後，將發出確認通知書。若申請人遞交申請表後七天內仍未接獲確認通知書，可致電 2560-5678 向本校校務處翁小姐/鍾小姐查詢。
5. 校方會按申請人的學業成績、操行及課外活動表現，決定是否約見申請人來校面試，符合面試資格的申請人將於 **2017年2月24日** 或前收到面試通知，並於 **2017年3月11日** 進行面試。
6. 申請結果將於 **2017年7月11日** 與統一派位結果一併公布，家長毋須向學校查詢。

地址: 香港柴灣翠灣街翠灣邨

Address : Tsui Wan Estate, Tsui Wan Street, Chai Wan, Hong Kong

電話 Tel : 2560 5678 傳真 Fax : 2886 5730 網址 Website : <http://www.lfh.edu.hk>